

毕节市家庭农场经营现状调查

郑元红,梁燕菲,袁中伟,李晋

(毕节市土肥站,贵州 毕节 551700)

摘要:家庭农场作为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载体,能从根本上解决了“谁来种地”的问题,是加快山地现代农业发展的新途径。为毕节市积极稳妥发展家庭农场,实现山地农业现代化,本研究通过收集资料、访谈和实地调查,了解了毕节市家庭农场的经营状况、存在的问题,结合毕节市生产发展条件,得出需从强化政策导向、明确认定程序和标准、完善土地流转机制、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建立“家庭农场+”产业化经营新模式、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等方面建议。

关键词:家庭农场;经营现状;新型农业;毕节

中图分类号:F3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2767(2016)11-0151-04 DOI:10.11942/j.issn1002-2767.2016.11.0151

“家庭农场”作为我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主要组成部分,2013-2015年连续3a在中央一号文件中得到积极鼓励和扶持^[1-2]。“家庭农场”是农户家庭承包经营的升级版,是当前我国农业实现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战略农业的重要载体,是促进农户由分散经营向适度规模经营转变,由非法人型向法人型转变,有效地提升了农业主体的经营能力,化解我国农村随着城镇化、新型工业化的加速发展和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向城市的大量转移^[3],特别是像毕节市这样以传统农业为主的农业大区,面临“谁来种地、谁来务农”这一关键问题。毕节市自2013年就开始了对家庭农场培育,但由于家庭农场尚处于摸索起步阶段,发展速度规模和作用不及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面对毕节市以家庭承包为主的基本经营体制的广大农村,农村人口结构、劳动力、农产品市场供给等农业农村发展新的变化,为了进一步激发广大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将家庭农场作为促进毕节市农业转型升级、发展现代农业的有效抓手,探索毕节市农业农村发展的新途径,如期实现“决战贫困、提速赶超、同步小康”战略目标。

1 调查方法

本次调查是在查询、分析和整理省内外关于家庭农场方面的文件、论文等资料的基础上,收集了2015年毕节市10个县(区)第一次家庭农场认

定材料、2015年毕节市统计年鉴等资料,充分了解和掌握家庭农场发展动态、政策和毕节市家庭农场培育情况后,采用座谈、实地走访及电话询问等方式,对专家、政府官员及典型家庭农场经营者的访谈和调查,了解其对毕节市家庭农场的经营状况、存在问题的看法,结合毕节市山地农业的发展条件,寻求能够借鉴的成功案例,总结出山地家庭农场的模式特征,最后得出可供毕节市山地条件下的家庭农场发展模式。

2 毕节市家庭农场发展现状及特点

毕节市位于贵州省西北部,处滇东高原向黔中山原丘陵过渡的倾斜地带,2015年底,地区生产总值(GDP)1451亿元,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142元;全市农业总产值277亿元,其中:种植业、畜牧业总产值分别为155亿元和112亿元;全市总人口789.5万人,其中农业人口739.62万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031元,占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38%;全市耕地保有量96.8万hm²,其中:基本农田77.97万hm²、旱地94.74万hm²、灌溉水田4.33万hm²,人均耕地0.13hm²,略高于全国人均0.10hm²;中低产田土面积84.45万hm²,占总耕地面积84.94%。总体呈现坡地多、人均耕地少、中低产耕地多、优质耕地少,耕地质量差,土地细碎化等特点,所以应该大力推进以家庭农场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加快实现农业生产经营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自2013年家庭农场提出后,毕节市积极开展了家庭农场培育工作,虽然刚起步,但其发展特色突出。

收稿日期:2016-10-10

第一作者简介:郑元红(1970-),男,贵州省毕节市人,硕士,研究员,从事土壤肥料技术推广工作。E-mail:gzbjtfz@163.com。

2.1 规模效益逐步突显

毕节市家庭农场的发展,建成了山地生态畜牧业、商品蔬菜、水果、茶叶、中药材等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特色基地。据毕节市农业部门统计,截止2015年底,全市已认定或注册的家庭农场共有70个,涉及10个县区47个乡镇63个村,其中农业部门认定51个、工商部门注册19个,三星级家庭农场5家,生产规模面积647.47 hm²,平均家庭规模经营面积9.25 hm²,年经营总收入6 729.82万元,平均产值达103 937.7元·hm⁻²;家庭农场劳动力总数422人,平均每个家庭劳动力6.02人,成员出资总额达到1.557亿元,固定资产达到1.72亿元,劳动力人均平均收入15.94万元,远高于毕节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该市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6倍;按照经营结构划分:毕节市家庭农场从事养殖业的46家、蔬菜类的7家、经果类的6家、种植类的1家、茶叶类的1家、种养结合的9家;同时,养殖面积13.392万m²,饲养蛋鸡12.9万羽,肉鸡2 723万羽、织金白鹅3万羽、种猪912头、商品猪11 829头、种牛330头、肉牛615头、山羊1 562头、池塘养殖510万尾,蔬菜种植196.93 hm²,经果林种植217.33 hm²,茶叶种植63.33 hm²、中药材种植213.33 hm²,形成了以草食畜牧业、蔬菜、水果、茶叶等种植为主导产业,带动了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的快速发展,形成了一批农业特色支柱产业。

2.2 经营业务特色突出

毕节市家庭农场的主营业务已涉及该市的山地生态畜牧业、商品蔬菜、特色经果林、马铃薯种薯及商品薯、中药材、高山生态茶“六大农业板块经济区”等特色农业领域,还呈现出家庭休闲农场蓬勃发展的新业态,经营涵盖鸡、鹅、猪、牛、羊、鱼、玉米、烤烟、茶叶、花卉苗木、经果林、蔬菜、中药材等13个种类繁多,形成了农产品种植销售和畜牧养殖销售等多个特色农业产业。如金沙县岩孔丫金叶藤家庭农场专注种植红提葡萄、蟠桃,织金县桂果镇马场村达志家庭农场养殖织金白鹅,七星关区青场镇初都茶场白茶种植,威宁县宏福家庭农场种牛、肉牛的养殖等特色突出。

2.3 产业领域相对集中

毕节市家庭农场的产品主要分布在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养殖业、蔬菜和经果林的种植业,养殖业

中主要集中在蛋鸡、肉鸡、鹅、种猪、肉猪、种牛、肉牛、羊、鱼等养殖上,在家庭农场中有养殖的50家占总家庭农场的71.4%,如威宁县5家家庭农场全部为猪、牛、羊的养殖,百里杜鹃军新开创养殖开发有限公司就有3 000头的香猪特色养殖;种植业主要集中在蔬菜和经果林上,有种植蔬菜家庭农场7家和种植经果林家庭农场6家,共占总家庭农场的18.6%,如种植辣椒13.33 hm²、西红柿3.33 hm²的大方县书林农产品种植基地,种植7.33 hm²猕猴桃的百里杜鹃兴旺猕猴桃种植基地。

3 毕节市家庭农场发展存在问题

3.1 扶持发展政策缺失

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颁布后贵州省农委也于2014年11月26日下发《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认定监测办法(暂行)〉等办法的通知》,从基本条件、经营规模和科技水平、经营效益、市场开拓和品牌建设、社会化服务和环境卫生、示范带动能力等6个方面,出台了贵州省三星级至五星级家庭农场的认证标准;毕节市农委于2015年9月7日下发《关于开展毕节市2015年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评选及家庭农场、专业大户认定工作的通知》,第一次在全市开展了毕节市家庭农场的认定工作。但这些文件都只是对家庭农场的认证标准,还未出台鼓励家庭农场发展的省级、各市县级的扶持发展指导方案,没有具体鼓励加快家庭农场发展有效措施,市财政和各县区财政都缺乏鼓励家庭农场发展的专项资金扶持政策,加之各地对家庭农场发展重要性还认识不足,目前毕节市家庭农场的发展还处于自主发展的阶段。

3.2 家庭农场认定不规范

毕节市的家庭农场运作方式依然处于较低层次,且进行工商登记注册的较少,工商部门注册的只有19个,占总家庭农场的27.1%。在具体开展执行《关于开展毕节市2015年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评选及家庭农场、专业大户认定工作的通知》中,将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专业大户一并申报认定,认为家庭农场和专业大户两者略微有些区别但没有严格的界定,家庭农场的经营者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常年雇工数量不超过家庭务工人员数量,专业大户可以雇佣大量劳动力,进行两者区分,由申报者自由申报。由于申报认证的

填报信息不全,各县区对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评选及家庭农场、专业大户3个新型主体的标准划分不清,在认定的70家家庭农场中,还有18家(占总数的24.7%)不符合家庭农场的标准,主要有:(1)家庭农场的负责人是城镇居民,不符合应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农户身份;(2)有些县区把专业合作社,也认定为家庭农场;(3)在金沙等县区有多达8家是多个承包户组成家庭农场;(4)在有常年用工的6个家庭农场中,就有4个家庭农场超过其家庭成员;(5)有些家庭农场还在建设中,未产生效益或效益仅3万元或以下,达不到农业净收入占家庭农场总收益的80%以上条件。

3.3 家庭农场经营水平低

毕节市70个家庭农场虽然涉及到10个县区,但只覆盖47个乡镇63个村,只占全市250个乡镇(街道办事处)的18.8%,全市3738个村的1.69%;总劳动力422人,只占全市总农业人口739.62万人的0.0057%;总生产规模面积611.53 hm²,占总耕地面积96.8万hm²的0.063%,全市的家庭农场涉及的面积和经济总量较小。经过对46个毕节市家庭农场经营主体素质调查中发现,从业人员大多是传统农户,存在“高龄化”“低学历”等特征,农场主40岁以下的有17人,占样本总数37.0%,40~50岁的农场主24户占52.2%,50岁以上5人的占10.9%,平均年龄41.63岁,可见农场主的年龄大部分在40~50岁。而农场主的受教育年限以初中居多,占样本总数的52.2%,其次为高中文化水平,占30.4%,中专及以上文化程度农场主比例较低,占样本总数的6.5%,小学及文盲占10.9%,农场主对农业技术指导需求比较迫切,占样本总数33.18%。同时,从产品销售渠道看,以直接销售为主,直接销售的30家,占样本总数的65.2%,这些经营主体往往由于缺乏农业技术和农业品牌创新意识,人员素质普遍较低,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健康发展。

3.4 土地流转难

土地规模化种植是经营主体的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经营的基础^[4]。目前土地流转难是毕节市家庭农场经营主体间普遍存在的一个难题,主要突出表现:(1)土地权属关系不明细,农民有顾虑,担心流转后失地失权,不愿意流转;(2)土地

流转以中、短期为主,长期流转的比例较低,影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一步加大对土地投资力度,影响后续阶段对土地再生能力的投入;(3)尚未建立有效土地流转市场,很多乡镇没有建立起真正的土地流转交易市场,没有形成规范的土地流转管理制度,流转多以自发签订合同或口头形式为主,易出现单方毁约现象,导致土地流转纠纷增加;(4)土地流转方式过于单一,主要以转包或出租为主,不易于土地集约化、规模化经营;(5)流转费用高,目前毕节市好的耕地流转费用大多在10 500~15 000元·hm⁻²,流转费用相对较高,而新型经营主体在前期由于没有产生盈利且投入较大,容易给其造成负担,导致其经营受阻。

3.5 融资贷款难

家庭农场的经营主体往往在初期一次性投入比较集中,资金需求量较大,多数从业者主体实力不强,注册资金较少,需要有资金支持扩大生产^[5]。在调查的44家家庭农场中,自筹资金的比例达86.4%,银行贷款的比例为56.82%,民间借款的比例为11.36%,财政支农资金的比例为0;农场主对农村信用贷款的需求最为迫切,占样本总数90.09%。家庭农场的资金来源仍以自筹资金为主,已初步具有金融意识。但金融机构为防范融资风险,抵押物要求较高,而国家政策和法律对于农民的土地、房屋、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农机具、活体畜禽、仓储物等抵押还存在障碍,同时评估抵押物价值方式也不完善,导致经营主体面临抵押担保物缺乏问题,从而获得金融机构贷款十分有限,致使其无法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资金短缺问题,制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进一步发展。

4 发展对策与建议

4.1 强化政策导向

做好政策导向要从3点出发:(1)提高家庭农场在精准扶贫中重要性的认识,各级政府和部门要将加快家庭农场发展,作为应对农业兼业化、农村空心化、农民老龄化的农业发展新常态下,解决谁来种地、怎样种好地,提升农业生产标准化水平提高农业经济效益,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增强农业竞争力,促进农业增长方式转变,推动山区现代农业发展和同步实现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的政治高度来认识。(2)市委、市政府要出台“鼓励家庭农场发展意见”,对经过工商注册登记、通过市级

认定的家庭农场,要纳入现有支农政策扶持范围,并予以倾斜,出台财政补助、项目建设、税收、设施用地、信贷支持、抵押担保、农业保险等优惠政策,加大对家庭农场的扶持和推动力度,为家庭农场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3)要积极引导和鼓励的各类基层农业社会化服务机构,向家庭农场提供优良种苗供应、农资机械供应、病虫害防治、农产品加工储存、市场销售信息、运输物流等产、供、销各方面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因地制宜地发展山地特色种养业,培育农机、植保等中介服务机构,积极提供适应山地中小规模土地使用的中小型机械,采取统防统治的方式进行病虫害防治,促进农技推广服务的专业化和社会化。

4.2 明确认定程序和标准

毕节市家庭农场的建立,要根据农业经济发展水平和农业发展状况,按照不同规模科学制定不同的参照标准,这就要求对规模、资金投入、集约化程度等指标进行量化,建立适合毕节市家庭农场明确认定程序和标准,对家庭农场成立要经过相关部门的注册和认定管理,并且对由于经营不善或需扩大经营规模和范围的家庭农场要求退出的,要建立相应的退出机制,以提高家庭农场生产经营管理的整体水平和竞争力。根据该市以山区丘陵为主,土地集中连片难度大,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只有26%的生产水平,经营规模最低标准可设为 3.33 hm^2 ,其中集中连片土地不低于 1.33 hm^2 ;经营效益根据《毕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到2020年毕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万元,应与当地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相当,家庭成员劳动力平均纯收入 ≥ 4 万元;同时,在种养结合的混合农场中,增加家庭休闲农场类型,将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家乐、农家超市等经营收入纳入家庭农场认定范围。

4.3 完善土地流转机制

规范的土地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必经之路。要采取一整套管用的制度来保障农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解决农民的后顾之忧,让农民放心的流转土地,自觉地参与规模经营。

4.4 加大金融扶持力度

积极探索和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信贷及保险支持有效形式。从市级层面整合资金,

搭建融资平台,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解决融资问题。

4.5 建立“家庭农场+”产业化经营模式

在毕节市家庭农场的发展过程中,要引入企业经营产业化理念经营农业,按照企业成本效益核算方式对农业经营进行核算;在单独经营模式的基础上,需要借助适宜的发展模式,建立以家庭农场基础,合作社为依托,与龙头公司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根据自身条件和需要,在生产、销售、物流等各个领域展开合作,“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合作社+超市”“家庭农场+合作社+直销(社区)”“家庭农场+合作社+合作社自办加工企业”等“家庭农场+”产业化经营模式,将订单农业与现代经营业态有机结合起来,龙头企业根据市场需求与合作社签订契约,合作社按照契约规定的品种、数量、质量组织家庭农场生产。农产品成熟后由合作社验级、收购,然后由公司进行加工和销售。经注册的家庭农场,农户经营规模提高以后,可以申请属于自己的品牌,从而促进了农产品的品牌创造和维护,提高农业资本装备水平,改善农产品追溯制度,提高规模经济效益和资源利用率,加快家庭农场农业产业化进程。

4.6 加大人才培训力度

切实加大人才培训投入和支持力度,争取把更多的青年农民培养成新型职业农民。相关主管部门要积极创建相应的机构和服务平台,落实专项培训经费,相关部门和农业院校应加强合作,制定中长期培养规划,针对不同类型农民,确定不同的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完善培训机制,加大财政投入,扩大覆盖范围,大力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人才培养工程;要以毕节市启动的“千名农业专家服务‘三农’”系列活动为契机,充分做好“圆梦小康专家行动计划、千名科技人员包千村活动、农业科技人员领办创办山地高效生态农业发展项目、选配科技副乡(镇)长到基层挂职等工作,抓实科技人员领办创办农业项目这个抓手,指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农村产业基地(园区)和培育特色主导产业,利用“农业专家”推广农业新技术、新方法来提高农民专业技能,强化农民现代化意识,促进毕节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政府及有关部门要积极探讨高校毕业生、优秀技术和管理人才投入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发展的政策

(下转第158页)

- [21] 乔旭,赵奇,雷钧杰,等.核桃-小麦间作对小麦生长发育及产量形成的影响[J].麦类作物学报,2012,32(4):734-738.
- [22] 郭颖,聂朝俊,向仰州,等.不同核桃农林复合经营模式对土壤肥力的影响[J].土壤通报,2016,47(2):391-397.
- [23] 贺青峰.核桃林下复合经营初探[J].现代园艺,2014(10):23.

Advances of Soil Regulation Measures in Walnut's High Yield Cultivation Techniques

QIAO Lu, RUAN Zhen-yuan, TANG Zong-ying, BAI Bing

(Yunnan Forestry Technological College, Kunming, Yunnan 650224)

Abstract: Walnut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economic forest tree species and many studies have focused on its high yield cultivation techniques. Because of the soil management was very critical in these technical systems, the soil management measures from different regions were analyzed and integrated, including soil preparation, water management, fertilization management, soil amendment and intercropping with other crops. Further more, proposals were offered on soil management to promote long term walnut plantation's management and walnut industry'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Keywords: walnut; cultivation technique; soil management

(上接第 154 页)

机制,在职称评审和工资待遇方面给予政策鼓励,鼓励一批业务素质过硬、技术带头能力强的农业技术专家和优秀大学生队伍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人才队伍建设。

参考文献:

- [1] 赵瑞琴,郭利朋,卢国华.基于 SWOT 分析的河北省家庭农场战略[J].江苏农业科学,2014(9):446-448.

- [2] 王一涵,焦秀君.家庭农场研究综述[J].攀枝花学院学报,2016(1):21-26.
- [3] 肖娥芳.家庭农场发展的研究进展[J].贵州农业科学,2014,42(2):229-233.
- [4] 王贻术,林子华.土地集体所有制下的家庭农场生产经营方式研究[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7):29-33.
- [5] 刘惠芳,王青.我国家庭农场研究综述[J].江苏农业科学,2014(5):448-450.

Investigation on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Family Farm Management of Bijie City

ZHENG Yuan-hong, LIANG Yan-fei, YUAN Zhong-wei, LI Jin

(Soil and Fertilizer Station of Bijie, Bijie, Guizhou 551700)

Abstract: Family farm as an important carrier of modern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s a new way of accelerating the development of mountain modern agriculture, it can solve the problem of farming fundamentally. For the actively and steadily develop of family farm in Bijie and realize the modernization of mountainous agriculture, the operating conditions and existing problems of Bijie family farm were studied by collected data, interviews and field survey. Combined with the production and development of Bijie, suggestions were concluded that strengthening policy guidance, clear decision procedures and standards, improve the land circulation mechanism, increase financial support, set up the new mode industrialization of “family farm +”, strengthen personnel training and so on.

Keywords: family farm; management present situation; new agriculture; Bijie